

证券代码：300879

证券简称：大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3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浙江省余姚市锦凤路 58 号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办公室召开。

3、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叶晓波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 4 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一致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新增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派的相关人员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